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　统筹发展和安全　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
营造庆祝建党100周年良好氛围

国家安全领导体制

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

主席：习近平

副主席

副主席

下设常务委员和委员若干名

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作为中共中央关于国家安全工作的决策和议事协调机构，向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涉及国家安全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工作。

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职能

- 制定和实施国家安全战略
- 推进国家安全法治建设
- 制定国家安全工作方针政策
- 研究解决国家安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维护国家安全重要部署

国家安全工作是党治国理政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也是保障国泰民安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做好新时代国家安全工作，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把国家安全贯穿到党和国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同经济社会发展一起谋划、一起部署，坚持系统思维，构建大安全格局，促进国际安全和世界和平，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保障。

—2020年12月11日，习近平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六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国家安全体系

法律保障体系

总体国家安全观

五大要素

- 以人民安全为宗旨
- 以政治安全为根本
- 以经济安全为基础
- 以军事、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
- 以促进国际安全为依托

五对关系

- 既重视发展问题，又重视安全问题
- 既重视外部安全，又重视内部安全
- 既重视国土安全，又重视国民安全
- 既重视传统安全，又重视非传统安全
- 既重视自身安全，又重视共同安全

十个坚持

- 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绝对领导
- 坚持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
- 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
-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
- 坚持把政治安全放在首要位置
- 坚持统筹推进各领域安全
- 坚持把防范化解国家安全风险摆在突出位置
- 坚持推进国际共同安全
- 坚持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 坚持加强国家安全干部队伍建设

我们党诞生于国家内忧外患、民族危难之时，对国家安全的重要性有着刻骨铭心的认识。

新中国成立以来，党中央对发展和安全高度重视，始终把维护国家安全工作紧紧抓在手上。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加强对国家安全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纳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对国家安全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强化国家安全工作顶层设计，完善各重要领域国家安全政策，健全国家安全法律法规，有效应对了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保持了我国国家安全大局稳定。

生物安全法

2021年4月15日正式施行

第二条 生物安全是指国家有效防范和应对危险生物因子及相关因素威胁，生物技术能够稳定健康发展，人民生命健康和生态系统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威胁的状态，生物领域具备维护国家安全和持续发展的能力。

第三条　生物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维护生物安全应当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人为本、风险预防、分类管理、协同配合的原则。

第十条　中央国家安全领导机构负责国家生物安全工作的决策和议事协调，研究制定、指导实施国家生物安全战略和有关重大方针政策，统筹协调国家生物安全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工作，建立国家生物安全工作协调机制。

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生物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组织协调、督促推进本行政区域内生物安全相关工作。

中共云南省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